第十章

经济附庸化

经济统制政策

关于伪满的经济采取什么政策？可供选择的大体有两种，即传统的自由资本主义的殖民榨取政策，和“统制主义”的所谓“日满融合”政策。日本帝国主义之所以很快做出抉择，舍弃前者而采用后者，是和世界形势发展有关。1929年资本主义世界的空前大危机之后，资本主义国家越来越多地利用政权干预经济，并组成国际经济集团以扩大经济势力，进行国际抗衡。所以，在30年代，资本主义世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急剧发展，法西斯主义明显抬头。也就是，经济上和政治上全都加浓了“国家主义”的色彩。日本在我国东北尤其如此。由于它占领了全东北，制造了伪满政权，夺取了东北经济命脉和官有财产及企业，就使它不仅感到需要，而且完全有可能实行经济统制政策，以图使伪满经济完全从属于日本的需要，彻底附庸化和殖民地化。此种“统制”政策并非权宜之计，而是伪满期间贯彻始终的基本政策，它随着侵略战争的不断升级而愈益加强。

1931年12月8日，关东军第三课所炮制的《满蒙开发方策案》，是关于伪满经济政策的最初方案。① 其要点是：确保平、

① 〔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1965年，第291～292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战两时的军需资源；满蒙开发要为日本做出贡献；实行“日满一体”的计划经济等。在具体目标中，把掠夺东北经济资源作为“最大重点”，尤其对铁、煤、页岩油、菱镁矿等格外重视。设想虽极为粗略，但关东军把它视为“今后军部研究产业开发的基础”，故其体现的基本精神贯彻于始终。这就是：日本帝国主义一直把我国东北作为战争资源供应地而进行掠夺；一直作为殖民地经济而为日本经济服务；一直在统制经济政策之下受日本侵略者的严酷控制。

关东军统治部成立后，为炮制伪满的经济政策，1932年1月15日至26日，曾广泛邀请日本知名教授、学者和工商界头面人物参加咨询会议，讨论了有关伪满经济的各种问题。经济政策的具体起草工作，主要还是由满铁承担。为“应军部咨询，协助军部”，满铁于1932年1月26日组成了直属于总裁的经济调查会，任命河本大作（后为十河信二）为该会委员长，并网罗了满铁调查课的几乎全部人马。① “九一八”事变的风云人物、关东军的决策者石原莞尔曾描绘当时的殖民政策的制定与实行体制：关东军决定根本方针；经调会以此为基础制定计划或方案；伪满洲国政府和满铁执行计划或方案。② 拥有300多名常务人员，划分5个部进行活动的满铁经调会，规定了起草政策、计划、方案的四条基本方针：“第一、将日满经济融合为一体，确立两者间的自给自足经济；第二、建立国防经济（开发国防资源）；第三、扶植人口势力；第四、不使满洲经济放任自流，置于国家统制之下。”③ 这里，把伪满经济从属于日本经济，以实现日本经济的“自给

① 满铁：《满铁调查机关要览》，1935年，第213～215页。
② 〔日〕《走向太平洋战争的道路》，资料编，第184页。
③ 满铁：《满铁调查机关要览》，1935年，第216页。

自足”，作为伪满经济政策的出发点和归结点；而一方面从东北掠夺战争资源，另一方面向东北移植日本过剩人口，则成了伪满时期的日本主要经济侵略活动；至于统制乃是实现上述目标和进行经济运营的手段。由此可见，它和关东军第三课的最初方案是一脉相承的。满铁经调会于1936年完成其使命，在其存在期间，共起草方案、计划118件，涉及30多个部门和方面。如今它已成为日本帝国主义使东北经济彻底殖民地化的历史记录。①

1933年3月1日，伪满洲国出笼1周年的时候，《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公布了，它规定了伪满经济的基本方针政策。由于它是由伪满政府公开出面发表的，许多具体内容被抽象化了，文字也做了不少修饰，但是政策本身的殖民侵略本质是掩盖不了的。

“纲要”共10部分，涉及交通、农业、矿工、金融、商业和所谓“私经济”等各个方面。重点是第二、三部分。在这两部分中，以“反对无统制的资本主义的弊病”为标榜，提出了伪满经济的“国家统制”政策。“纲要”提出四条根本方针，尽管用词隐讳，但也反映出了日本帝国主义对伪满经济所追求的根本目的，这就是：全面掠夺东北经济资源，把伪满彻底沦为日本的经济附庸。用“纲要”的话说，即实现日、满的“融合”、“协调”和所谓“相互扶助”。办法之一，就是根据方针第三条所规定的，尽量引进外资与技术。这是落后的日本帝国主义大规模掠夺殖民地所必需的。然而，由于日本走上了穷凶极恶的军国主义道路，这个欲望无从实现。因此，剩下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根本方针第二条所显示的，对各部门实行统制，以推进经济掠夺计划。至于根本方针第

① 满铁产业部：《经济调查会立案调查书类目录》。所编资料2000余种。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一条所标榜的“排除一部分阶级垄断利益之弊”，纯属空谈。因为，在统制经济的条件下，特别由于侵略战争扩大经济掠夺和推进战时经济体制的需要，军阀与财阀的勾结愈益密切，获得巨额利润的正是垄断资产阶级。

“纲要”所规定的主要是统制政策，这从“纲要”的炮制过程也清楚地反映出来。“纲要”炮制时，关东军和满铁所煞费苦心的，也就是如何进行统制。1932年6月20日，满铁经调会在《满洲经济统制策要旨》①中，竟然主张把日、满经济“融合”成为“单一的经济国”，在“国”中实行统制政策。至于统制范围和方法则规定：一般经济实行计划统制；重要产业实行经营或监理统制；其他经济实行法制统制。满铁还有个方案：设立“满洲总督”这样一个“实质上的最高权力机关”。②后来他们感到这样干未免太露骨了，于是“弃名求实”，继续把关东军司令官作为过渡期的“最高机关”。1932年8月5日，关东军下达给满铁经调会的成案《满洲经济统制根本方策案》，主要宗旨与内容同满铁经调会所提出的上述“要旨”并无差别，只是在三种统制范围和方法之外，增加一项所谓“重要矿务资源的保护”，规定除已着手开发者外，对重要矿产实行“国有，并暂时封锁”。此外，还明确了必须由日本方面进行监理统制的主要产业，即：铁路、河川、港湾及其附属事业（满铁经营）；铁、煤、特殊钢、页岩油、轻金属、碱、硫氨、煤炭液化等工业，和这些工业所需电力等经济上、军事上的重要产业（由包括满铁在内的日本方面经营）；日本方面的金融机关，兵器工业等与军事有关的事业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方策》，第43～50页。
② 同上，第51～58页。

（日本方面经营）；农业移民（日本方面半官半民事业）等等。①

但是，在《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发表时，却只是笼统地把统制的范围和方法划分为两大类，即：所谓“具有国防或公共、公益性质的事业”，实行“公营或特殊会社经营”；其他产业和经济事业，可由“民间自由经营”，但在生产和消费方面进行“必要的调节”。② 当时，日本资产阶级对“统制主义”持怀疑和反对态度，尽管统制政策并不损害资产阶级的根本利益。“纲要”表述上的含混，恐怕也是因为顾虑“民间”的动向。尽管如此，“纲要”发表后，日本资产阶级除通过满铁这一渠道进行对满投资外，较少直接对满投资。在这种形势下，日本政府以伪满政府为喉舌，于1934年6月28日发表了《关于一般产业的声明》，大意是说，伪满政府已征求各方面意见，并经过了反复讨论，决定只对军事上的重要产业、“公共公益”事业和基础产业，即：交通通讯、钢铁、轻金属、金、煤炭、石油、汽车、硫氨、碱、采木等事业，“采取特别措施”；其他企业，根据“事业的性质”，“有时或许加以某种程度的行政统制，但大体上广泛欢迎投资经营。”③ 一年后，1935年6月，伪满政府再次发表《对工商企业家的希望》文告，又一次摆出欢迎日本民间资本投资的姿态。日本帝国主义对殖民地的经济掠夺，是离不开资本家的资金、技术和经营的。

伪满政府在发表上述“声明”时，还不打自招地做了一番解释，说什么人们可能是把《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和“事变后一部分人所倡导的国家社会主义混同”起来了。④ 何止是混同，日本帝国主义所推行的经济统制，是地地道道的法西斯经济政策。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方策》，极秘，第13～18页。
② 《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第二，“经济统制的方策”。
③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国产业概观》，1939年，第284页。
④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国产业概观》，1939年，第284页。

这种政策“即使经过最精密的检查，也不能在它里面发现一点社会主义成分。”① 所以，关东军在伪满推行经济统制政策时所提出的“不许财阀进入满洲”的口号，和德国法西斯上台时所玩弄的反垄断资本的把戏，如出一辙，完全是骗局。日本侵略者很快收回了它的骗人口号，一再洗刷其既定政策，不断地向资产阶级递送秋波。经济统制不但丝毫无损于资本家所有制，而且充分保证了资产阶级、特别是垄断资产阶级的巨额利润。这在统制经济的基本企业体制——特殊会社的发展中，体现得尤为明显。

特殊会社体制

1932年7月1日开业伪满中央银行，是第一家特殊会社，之后还有少数特殊会社相继建立。但作为经济统制的一种企业体制来推行，应该说始于《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的发表。“纲要”规定，军事或“公共、公益性质的事业”，“以公营或特殊会社经营为原则”。

特殊会社，分为特殊会社和准特殊会社两种。所谓特殊会社，就是根据伪满的特殊立法，或伪满同其他国家、主要是日本签定的条约而设立的会社；而所谓准特殊会社，虽不像特殊会社那样有特定的准据法，但与日伪政府有特定的权利义务关系，即：或由政府出资，或在政府批准设立时附以命令性条款，或在会社章程中规定有政府的干涉权。从有无特定的准据法来说，特殊会社与准特殊会社是有区别的，但从政府干预经营和作为“国策”代行机关的性质方面来看，二者并无实质差别，都被称为

① 《斯大林全集》，第13集，第26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 www.krzzjn.com

"国策会社"。

特殊会社经营的事业都是重要的事业。不过，重要与一般的划分，是前面所说的1934年6月28日《关于一般产业的声明》发表后的事情，从此以后企业分为三类：一是所谓"国营"、"公营"或特殊会社经营的企业或事业，共21种，如中央银行、特殊银行、邮政、铁路、电报电话、航空、林业、采金、矿业、轻金属、钢铁、石油、电力、火药、兵器，等等；二是须经许可才能经营的企事业，共24种，如普通银行、保险事业、地方铁路、海运、渔业、汽车、烟草，等等；三是可以自由经营的企事业，共20种，如农牧业、农产品加工业、制糖、制粉、油脂、纺织、皮革、一般机械，等等。①由此可见，由特殊会社经营的都是属于经济命脉性质的金融、交通、重工业和军事工业等部门。特殊会社体制发展很快，如下表所示，到1937年"七七"事变为止，伪满已有28家特殊会社，资本总额4.8亿多元。而1932年至1936年末，伪满各项事业的全部新投资则为13亿元，而且其中的近一半是由满铁直接进行的对交通运输业的新投资，由此不难看出特殊会社的重要地位。②

特殊会社是半官半民企业。如下表所示，伪满政府的出资大约占三分之一；这三分之一的出资中，又有大约一半是现物出资，即事变当时日本侵略者夺取的官有财产和所谓"逆产"。③日本帝国主义以伪满政府之名，把夺取中国的官有财产和所谓

---

① 满铁调查部：《满洲产业统制政策的变化及特殊会社的特质》，油印本，第17～18页。

② 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下，第101页。到1936年交通运输业新投资达6.47亿元。

③ 伪满政府的8337.7万元中，现金出资为4184.7万元，其余4153万元为现物出资。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伪满的特殊会社与准特殊会社

（截至1937年7月）

部　名	会社名	资本	设立时间
金　融	中央银行(特)	3000万元	1932.6.15
	兴业银行(特)	3000	1936.12.7
保　险	满洲生命保险(特)	300	1936.10.17
交通通讯	满洲电信电话(特)	5000	1933.8.31
	满洲航空(准)	415	1932.9.26
电　力	满洲电业(准)	9000	1934.11.1
兵器制造	奉天造兵所(特)	460	1936.8.1
	满洲火药贩卖(特)	50	1935.11.1
汽车制造	同和自动车(特)	620	1934.3.31
液体燃料制造	满洲石油(特)	500	1933.2.24
	满洲油化(准)	250	1936.9.1
	大同酒精(准)	176	1933.11.24
钢铁冶炼	昭和制钢(日准)	10000	1933.5.31
	本溪湖煤铁(准)	1000	1935.9.8
矿　业	满洲矿业开发(特)	500	1935.8.24
煤　炭	满洲炭矿(特)	1600	1934.5.7
轻金属冶炼	满洲轻金属(特)	2500	1936.11.9
采　金	满洲采金(特)	1200	1934.5.16
制　碱	满洲曹达(准)	800	1936.5.22
化　肥	满洲化学(日准)	2500	1933.5.30
制　盐	满洲盐业(特)	500	1936.3.1
移　民	满洲拓殖(特)	1500	1936.1.4
	满鲜拓殖(特)	1500	1936.9.14
林　业	满洲林业(特)	500	1936.3.1
棉　花	满洲棉花(特)	200	1934.4.19
商　业	日满商事(准)	1000	1936.10.1
其　他	满洲计器(特)	300	1936.10.26
	满洲图书(特)	200	1937.4.6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注：表中“日准”即日本的准特殊会社。

资料来源：关东军司令部《满洲经济建设概观》，1937年8月，第8～10页。

特殊会社出资构成

（1936.12末）

单位：千元

	名义（承受）	实缴
26社合计	357,820	261,095
伪满政府	106,826(29.9)	83,377(31.9)
满铁	104,478(29.2)	81,091(31.1)
其他	146,516(40.9)	96,627(37.0)

资料来源：《满洲建国十年史》，第556～561页等。

“逆产”同日本国家资本和私人资本结合起来，目的就是尽快把重要产业和事业垄断、控制起来，并按其侵略、掠夺政策进行经营。唯其如此，日伪政府对特殊会社的组织、人事、事业计划、生产、财务等各方面，拥有广泛的命令权与监督权。但不能由此而在认识上颠倒了日伪政权与垄断资本的关系。特殊会社正是那种“把资本主义的巨大力量和国家的巨大力量联合为一个机构”。① 但是，在这种联合中，从本质上说，起主导作用的是垄断资本，而不是日伪政权。在上述特殊会社中，有满铁投资，也有日本私人垄断资本投资，后者投资有日趋增长之势。日伪政府在握有广泛的命令权和监督权的同时，对私人资本的投资给予了包括利润保证在内的一系列优惠。到1936年，伪满一些主要工业

① 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全集》，第8卷，第75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会社的利润分配常是6分 8 厘，而像满洲石油、满洲采金 、 满洲化学和伪满中央银行等，利润分配额高达12分以上。① 垄断资本对特殊会社的支配，并不限于持股这种直接和原始的手段，通过融资等间接办法更可以左右特殊会社。因为，特殊会社的筹资途径，较之收缴股金，更多的是靠发行相当于法定资本3倍、5倍以至10倍的社债（即公司债券），而承办特殊会社社债的银行团的操纵者，正是垄断资本。

特殊会社实行“一业一社”体制，即一个行业建立一个特殊会社或准特殊会社，进行垄断经营，以达到统制每个行业的目的。在这种体制下，满铁处于特殊地位，这不单是因为满铁侵华资深，拥有雄厚的人、财、物力，也是因为当时日本国内萧条，大量休闲资本寻求出路，而日本财界对伪满的经济统制又暂时怀有疑惧，满铁遂成了日本对满投资的主要渠道。日本财界先向满铁投资，满铁再向伪满各部门投资。如上表所示，截至1936年，在伪满特殊会社的总资本中，满铁出资占31%，再加上间接投资，即特殊会社对特殊会社的投资，占近50%。所以，伪满前半期的特殊会社和准特殊会社，大部分是满铁的“关系会社”，并几乎全都是由满铁创办或在满铁参与下创办的。满铁本来就在东北处于垄断地位，经济统制政策之实施，又被授予权力，代行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掠夺“国策”，成为高踞于一切特殊会社之上的总特殊会社，尽管它本身不是伪满的法人，而是日本的特殊会社。②

---

① 《满洲经济年报》，下1937年，第77—78页。

② 1932年6月20日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制要旨》写道：“日满两国经济的国家统制机关完备并发挥机能之前，使满铁承担国家事业的经营，代替国家进行活动。”这一宗旨虽未见诸官方正式文件，但事实是这样做的。

特殊会社是官僚化的机构，不是合理化的经营组织。因此，随着形势的发展，这种体制不断动荡。

畸形产业

伪满前半期施政的重点是，全力“讨伐”镇压，建立殖民统治，并积极为日本帝国主义准备扩大侵略战争服务。在经济上，适应这种施政需要，在夺取各种经济命脉和炮制经济侵略政策的基础上，主要是积极发展与武力镇压、战争准备有关的交通通讯、基础产业和军需工业。制定与推行经济统制政策，目的就在于使伪满全部经济朝这个方向倾斜。

1932至1936年，伪满各经济部门按股票实缴和公司债纯增额计算的资本增长额，共为13.1亿元。其中交通运输业为6.4亿元，工业为4.5亿多元。前者占资本增长总额的49.2%，将近一半；后者占34.9%，占1／3强。两者共占84.1%。其他部门新增资本微不足道。① 交通通讯部门的庞大投资，大部分投向铁路、公路、港湾等的修筑方面，大都是非生产和非急需的事业。大量工业投资主要投向电力和金属冶炼业，化工方面也令人瞩目。所有这些投资都是投向与军事和“讨伐”镇压密切相关的部门。伴随这些部门的发展，与关东军军事设施和伪满官衙等大规模修建有关的建筑、水泥、窑业、玻璃、制材、木器等行业也相当受益，有较大发展。其他部门，特别是民族资本比较集中的农产品加工业和地方工商业明显地萧条和衰落。

交通通讯部门的投资中，铁路居首。满铁的巨额资本主要投

① 《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下，第102页。

人铁路建设，特别是1934、1935年达到高峰。这是出于当时的政治需要。这两年是日伪军警全力"讨伐"镇压的时期，需要铁路交通的相应发展。日本帝国主义在我国东北修筑铁路最终目标是25万公里，10年内先修4000公里，加上原有的6000公里，共10000公里。① 日本侵略者往往是行动先于计划的。伪满洲国尚在孕育，1931年12月16日，关东军就指示满铁，立即修通吉会路（吉林至朝鲜会宁）和拉法、五常、哈尔滨并经过呼海铁路与齐克线相连接的铁路。这就是事变后满铁修筑的第一批铁路，从此一批接一批，到1936年底共完成了3000多公里。5年间完成10年计划的80%。这些铁路都是按日伪的"国防"、"开拓"和所谓"治安维持"的需要修筑的，而这些需要的具体内容是不言而喻的。

大规模修筑公路更是与武力"讨伐"直接相关的。在这方面，制定有《第一回国道建设计划》。到1936年，竣工7700公里，部分竣工1200余公里，计8900余公里。② 除直接用于军事部分外，有5000公里由满铁铁路总局经营汽车运输，与铁路构成统一交通体系。航运方面，满铁除把吞吐量为750万吨的大连码头和吞吐量为300万吨的甘井子煤码头合并为大连港，并增加经营吞吐量各为250万吨、30万吨、22万吨的营口、旅顺、安东三港口外，又着手修筑吞吐能力为400万吨的葫芦岛港，以准备运出北票、阜新两矿的煤炭。

日本侵略者认为，航空不仅是各大城市间最为便利的交通设施，而且在同抗日武装活跃的"僻地"联系方面，"为避免危险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情况》，1937年4月，第31页。实际上到1943年，即10年间共修筑6000余公里。

② 关东军司令部：《满洲经济建设概观》，1937年12月，第30页。

也有极大的利用价值”。① 所以，伪满的航空事业自始就是从军事目的出发的。1932年8月7日，关东军与伪满签定了设立航空会社的协定。据此协定，用原来中国的沈阳奉天飞机修理厂、兵工学校的财产，和满铁、住友财阀的250万元投资，设立了所谓“日满合办”的满洲航空会社，垄断伪满的航空事业。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协定还具体规定了73个机场和中间降落场，其中甚至还包含许多在地图上没有记载的地点。显然，它是与铁路、公路共同构成统一的交通体系。1936年伪满航空线总长7700公里（包括北朝鲜）。

和铁路交通一样，日本帝国主义为了迅速建立起由满铁、财阀资本控制的、以基本原料为核心的军事工业体系，事变期间借助于刺刀占领并没收了中国官营和官僚资本经营的企业。接着，又通过与伪满签定协定，全面攫取了矿业权。1932年9月15日的《日满议定书》的秘密附件之一就是所谓《关于确定国防上所需矿业权的协定》，规定伪满政权不但要“尊重”日本臣民（包括法人）原来在东北攫取的“一切矿业权”，而且还要把另外38处各种矿区，交给所谓“日满合办的法人”。② 当然这只是一种法律形式。因为，整个东北都处于日本的武装占领之下，伪满政权是彻底的傀儡。不过这一协定也反映出，日本侵略者已决定用“日满”假合办的形式直接垄断东北矿产资源。后来果然如此。

我国东北煤炭资源丰富，伪满后期统计，埋藏量达200亿吨以上。③ 但在事变前，东北丰富的矿产资源的很大一部分，已被

---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情况》，1937年4月，第32～33页。
② 《日本外交年表与主要文书》，1840～1945年，下，第221～223页。
③ 《满洲矿工年鉴》，东亚文化图书会社版，1944年，第104页。

帝国主义所霸占和掠夺。继沙俄在吉、黑两省及中东铁路沿线攫取许多矿权之后，日本帝国主义又在继承沙俄在南满的侵略权益的基础上，大肆攫取煤矿权益。首先，满铁恃强霸占了抚顺、烟台煤矿。其次，日本大仓财阀在日俄战争期间侵占了本溪一带煤铁资源，1910年实现了所谓“中日合办”。1915年日本向中国提出“廿一条”无理要求时，又妄图一举攫取东北9处矿山。后因中国人民坚决反对，其野心未逞。但是，满铁通过对中国中央和地方政府大小官员的贿买，窃取了阜新矿权。其他一些矿权，如田师傅沟煤矿、牛心台煤矿、老头沟煤矿等，也都为日本资本所获取。伪满成立后，按统制政策的“一业一社”原则，满洲炭矿会社垄断经营了东北煤矿。例外的只有满铁的抚顺、烟台煤矿，和本溪湖煤矿。前者是因煤炭为铁路不可缺少的事业；后者与低磷铁的冶炼相联系，并有大仓财阀的存在。这样，东北煤炭就形成了满铁和满炭两大系统。后者越来越被侧重。

满炭会社就是上面所提到的《日满议定书》秘密附件《关于确定国防上所需矿业权的协定》中所规定的“日满合办法人”之一。伪满政权对其财产和业务有监督之权。可是，在满炭设立时，关东军司令官与伪满国务总理之间有特别协定，规定之一就是，伪满政府或主管官厅在批准满炭负责人的任命、年度事业计划、股东大会讨论事项时，事先须同关东军司令官协商。还交换了备忘录，规定理事长须是日本人，其他负责职务必须半数由日本人担任。正是根据这个备忘录，杀害张作霖的罪魁祸首、“九一八”事变阴谋参加者河本大作很长时间任满炭理事长。满炭名曰会社，实乃关东军严密控制的掠夺东北煤炭的指挥部。

满炭设立时资本为1600万元，伪满政府与满铁折半出资。伪满的出资是复州、八道壕、尾明山、孙家湾等各煤矿的矿权和附

属财产，以及对鹤岗、西安（即辽源）、北票3个煤矿公司的持股。前4矿是事变期间日本侵略者以“敌产”之名而占领的原东北官营或官僚资本经营的煤矿；后3矿原系官商合办，均有民间资本，伪满政府只能将原有官股作为对满炭的投资。满铁的投资，是它在阜新的大新、大兴公司的矿业权和附属财产。因此，满炭设立时，只直营复州、八道壕、孙家湾、新邱等矿，并接管了原属中东铁路的扎赉诺尔煤矿。1936年陆续收买了由其持股的北票、鹤岗两矿，着手开采和龙和田师傅煤矿，这时资本已膨胀到1亿元。

但在产量方面，截至1936年为止，以抚顺煤矿为首的满铁煤矿系统一直占优势。当年产量超过1000万吨，其中只抚顺煤矿即达950万吨。① 抚顺煤矿生产的增长，是军需产业膨胀的直接结果。特别是对于吃煤大户昭和制钢来说，抚顺煤的供应具有决定意义。抚顺煤在日本煤炭市场上也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1933至1936年，每年运往日本的抚顺煤都在200万吨以上。② 日本海军有使用抚顺煤的特别规定；日本最大的海军工厂——吴工厂全部使用抚顺煤。满炭系统由1934年开始出煤，到1936年从72万吨增加到193万吨，占当时东北煤炭总产量1296万吨的14.8%。③ 比重不大，增长速度却较快。

整个伪满时期，日本侵略者对我国东北钢铁资源的大肆掠夺，基本上是在其经营多年的两个基地，即鞍山和本溪两个钢铁企业的基础上进行的。前者，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满铁依靠张作

① 《抚顺炭矿统计年报》，1941年。1936年满铁系统总产量为1025万吨。1929年抚顺产量为850万吨。

② 《抚顺炭矿统计年报》，1943年度，第2编，第14～15页。

③ 《满炭社业统计》，1941年，第8页。

霖并利用于冲汉买通北洋政府农商部，而窃取矿权的；后者，是1911年在“中日合办”本溪煤矿公司基础上，添设炼铁部而建立起来的。伪满政权出笼后，也曾图谋对钢铁业实行“一业一社”原则，但因大仓组的反对而作罢。1933年4月10日，日本政府从所谓“国防需要”出发，批准了满铁原决定设立在朝鲜新义州的昭和制钢所改在鞍山设立，并将鞍山制铁所并入昭和制钢所，实行铁钢连续作业。与此同时，原来以假合办形式存在的供应鞍山制铁所矿石的振兴铁矿公司，也随之合并于昭和制钢所。前此，还从日商饭田延太郎手中收买了弓长岭铁矿矿权。鞍山制铁所原来就是满铁直营企业，新设立的满铁全额持股的昭和制钢所虽变成满铁子会社，但系日本法人。随着昭和制钢所的设立，在鞍山出现了一系列日本私人资本经营的钢铁企业，它们以昭和制钢所为依托，成为昭和制钢所的生产与经营的延长。1933年6月和1934年12月，昭和制钢所相继推行第一期和第二期两期增产计划，增建项目投产后，到1937年，生铁生产能力从原来的28万吨增加到70万吨；钢的生产能力，从无到有，达到58万吨。① 本溪湖煤铁公司因大仓组反对未被并入拟议中的满洲制铁会社，但原来的“中日合办”形式已无实际意义，1935年8月改为伪满法人，资本1000万元中，大仓组出资600万元。因有伪满政府的投资，它被列为伪满的准特殊会社。它虽然不是钢铁业的统制企业，但在当时的低磷铁和后来的特殊钢的生产方面却处于垄断地位。这个期间，本溪的生铁生产能力增加不多，但在向日本运送生铁方面保持上升势头。1932至1936年，从7.4万吨增长到13.2万吨。②

① 满铁档案，甲种，总体，监理，关系会社监理，昭和制钢所，第91册之17，第4号。

② 《昭和制钢所调查月报》，1940年4月号，第28～33页。

由日本军部和财阀直接控制的伪满军火生产，也是在夺取中国原有工厂，主要是沈阳兵工厂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该厂始建于1919年，原名军械厂，1922年扩大并改称东三省兵工厂（习惯称奉天兵工厂）。事变前拥有设备8000部，发电能力10000千瓦，厂区长2公里，宽1公里，职工20000人，是当时中国规模最大的兵工企业。从步枪到大口径榴弹炮，以及各种枪炮弹药全部生产。事变时，关东军用该厂生产的军火补充了自己，并占领该厂作为野战兵器厂。1932年11月，事变的战火尚在燃烧，关东军就用奉天兵工厂的财产设备，同日本的大仓商事、三井物产的投资，设立了奉天造兵所。1934年又做了扩充。1936年增资至460万元，将日本法人变为伪满法人，垄断伪满军火生产。

伪满时期东北化学工业，全然是畸型发展的殖民地工业，军工性质浓厚。中国民族资本的化学工业，受外国资本的挤压，原来就只限于肥皂、蜡烛、火柴、纸张、皮革等消费品生产，且均以商业资本为基础。重化学工业几乎全部为日本资本所垄断。但是，日本在满化学工业，不是一般的、正常的化学工业，而是以采煤、冶铁为中心，偏重于煤焦油、火药和硫酸等方面的生产。换言之，是围绕煤铁等基本原料掠夺的化学工业。1933年5月，满铁与日本垄断资本集团投资设立了满洲化学工业会社。除生产硫氨和硫酸外，还生产制造火药所不可缺少的浓硫酸、硝氨、硝酸等。

日本在我国东北大搞石油工业更带有军需性质。抚顺煤矿煤层顶部的油页岩是重要的石油资源。满铁经过20年的持续试验，1930年5月终将提炼页岩油的设备投产。1931年生产粗油6.3万吨。① 事变后，在日本陆军和海军不断争夺的情况下，抚顺页岩油生产设备一再扩大。1935年粗油生产能力提高到14.5万吨。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lib.com

1936年4月抚顺煤油厂又开始扩建，完成后可炼油30万吨，凌驾于日本国内产油量25万吨之上。② 日本当然还不满足于页岩油这“唯一油源”。从1928年起，满铁就同日本海军共同研究抚顺煤的液化问题，但其企业化则始于1934年。此项事业，不仅日本军部插手，内阁总理大臣也亲自过问。原拟建立日处理100吨的设备，后迫于形势有所缩小。日本对于东北天然石油的掠夺也从未稍懈。1934年设立的特殊会社满洲石油会社，垄断石油的开采与销售。实际上它是日军石油供应部。在扎赉诺尔和阜新，满洲石油会社曾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钻探，寻找石油，但终无所获。所以，该社设在大连海猫屯的煤油厂，始终用美国、加拿大、墨西哥的原油炼油，年产能力为15万吨。后因油源断绝，大部分设备闲置。

电力工业作为新兴的重点产业急剧发展，是军需产业片面膨胀的结果。事变期间，东北各地电力企业全被占领。当时东北大小电力企业数以百计，隶属关系复杂。1934年11月，“一业一社”的“日满合办”的满洲电业会社成立。当时，它只将9家大的企业兼并，但其发电能力几乎占东北发电能力的一半。后来，它又通过收买和资本渗透等手段，逐步控制了地方电力企业，最后终于成为东北电力的垄断者。不过，抚顺煤矿、本溪煤铁公司和昭和制钢所的电力部门始终单独存在。

民族工商业凋落

由于外国资本袭断着我国东北的经济命脉，并广泛地进行经济侵

① 《抚顺炭矿统计年报》，1940年，下卷，第825～826页。
② 满铁，《满铁第三次十年史》，第1915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略和渗透，致使我国民族资本只能依靠农业，面向出口，在农产品的加工和交易方面寻求发展，因而油坊、制粉、粮栈、钱庄等成了民族工商业的代表性行业。但在事变后，就是它们也很快“让位给炼铁、采煤和化学工业”和日本金融交易机构，“立于满洲经济的一隅”，凋零、衰落。①

我国东北是世界著名谷仓和大豆产区。1930年全国出口总额中，东北出口额占75%，其中大豆占39%，豆油和豆饼占21%。②油坊在东北民族工业中居首位。③然而，东北油坊业早已趋向停滞。原因是多方面的，遭受打击最大的因素是，1929年开始的世界经济危机，和随后发生的“九一八”事变。东北豆油的外地市场，大体欧洲和中国内地各占一半。对欧洲的出口，因银价暴跌逐步有所好转，但从1932年又陷入慢性减少和停滞。关内市场，激减之后亦有回升，但因日本悍然切断了东北与关内的经济联系，从1933年起更趋于彻底的减少。豆饼的主要市场是日本和华南。日本因关税政策和硫氨大量上市，完全排斥了豆饼。华南市场因事变也基本丧失。导致民族资本油坊业衰败另一重要因素，是日本资本由来已久的排挤与竞争。满铁依靠其强大的运输机构，运用运费政策和运输设施，极力把大豆的加工和交易引向大连，并扶植日本资本的特产商。满铁中央试验所还发明了出油率较高的酒精抽油法。因此，大批油坊在大连出现。三井财阀控制的三泰油坊，除大连总厂外，在长春、沈阳、四平、哈尔滨等地设立支店和办事处200多家。而民族资本集中的营口、安东、哈尔滨等

---

① 《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上，第27页。

② 黄春生：《东三省农业危机与农民》。《星火月刊》，1932年1月，第2卷，第1期。

③ 1932年东北共有民族工业企业3000家，产值3.2亿元，其中油坊、制油等工业占38%，居第一。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地油坊却衰落下去。大连的油坊业显然也逃脱不了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但因便于出口和有较大比重的日资，情况明显不同。1934年，哈尔滨、营口、安东等地油坊，都停业一半甚至更多，而大连的35家油坊，只停业8家，占18.6%。①

1928～1936年哈尔滨油坊概况

年度	油坊数	资本额	一昼夜最大生产能力	
			豆油	豆饼
		千元	吨	吨
1928	42	5350	258	2479
1931	33	5540	220	2104
1932	28	1727	192	1844
1933	20	1496	151	1453
1934	15	1040	111	1068
1935	14	880	107	1032
1936	14	880	107	1032

资料来源：《满铁调查月报》，第16卷，第11号，第158页。

然而，日资油坊业的膨胀，却扭转不了东北油坊业急剧衰落的总趋势。从生产上看：大连、安东、营口、哈尔滨等4城市，1929年生产豆饼3795万块，1935年下降到2875万块，减少37%。哈尔滨下降最剧，从1312万块下滑到411万块，减少69%。② 反映在

① 满铁地方部商工课：《满洲商工事情》，1935年，第57页。
② 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综观》，1936年，第16～17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jn.com

输出上，到1936年，非但没有好转，而且达到最低点。1929至1936年，大豆出口由271.7万吨下降到204.5万吨，减少25%；豆饼由141.9万吨下降到84.8万吨，减少41%；豆油11.8万吨下降到6.6万吨，减少44%。①

面粉工业是随着中东铁路的修筑而建立起来的，日俄战争期间，以哈尔滨为中心，有很大发展。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外粉断绝，中国民族资本面粉业取代俄资面粉业，垄断了北满市场，并向南满扩张。但因资力有限、小麦不能确保和中国缺乏保护制度，遂逐渐受外粉竞争，而不得不局限于北满和南满部分市场。1935年，东北共有面粉工厂60家，其中哈尔滨16家，北满各地37家，长春5家，其他地方2家。②面粉业也曾受1929年世界经济危机的严重打击。日本乘机打进南满各地。事变后，因日本军事侵略所造成的社会动荡，和北满水灾所引起的小麦价格上涨，民族面粉工业更加一蹶不振。尤其长春，面粉厂几乎全部停产，1931年生产72.5万袋，1932年下降到9.7万袋，减产87%，以后虽有回升，但到1934年也只有32.1万袋，为1931年的44.2%，仍减产一半以上。哈尔滨的情况也很严重，1931至1934年，由610.5万袋下降到396.9万袋，减产35%。③相反，外粉、特别是日本面粉的上市量却扶摇直上。1931至1933年，日本面粉进口量由4.9万袋，增加到28.7万袋；同时期，其他国家面粉的进口也从13.7万袋增加到21.9万袋。④特别是日本接管中东铁路并实行统一运费后，哈尔滨和北满面粉业丧失了中东铁路所一贯实行的保护政

① 《东北经济小丛书》，农产（加工篇），第28～29页。
② 满铁地方部商工课：《满洲商工事情》，1935年，第62～63页。
③ 满铁新京支社：《新京经济的基本动向》，1937年，第57页。
④ 满铁调查部：《满洲经济综观》，1936年，第15页。

策，外粉的北上，更加畅通无阻。决定民族资本面粉工业必然衰落的基本因素，随着殖民统治和经济掠夺的不断强化，只能日趋发展。日本为了倾销其面粉，不可能令伪满进一步提高关税。与此同时，日资面粉业也积极向小麦产区和面粉生产基地入侵。1934年6月，东洋拓植会社伙同其他日本商社，用200万元资本，收买了哈尔滨东兴火磨第一厂、第二厂，绥化广信电灯公司火磨，和海拉尔广信泰火磨，建立了拥有年产面粉280万袋能力的日满制粉会社。当时，东北面粉工业全部生产能力，也只有2100～2700万袋。① 其他日资也跃跃欲试：三菱商事收买安达面粉厂，建立福兴制粉所；三井物产计划在昂昂溪建厂；日东制粉准备在长春建厂。东北农业对已有的面粉厂都远远不能满足其原料需要，新建的日资面粉企业，只能以牺牲中国民族资本，来扩张自己。

作为粮食批发商的粮栈，在东北有特殊的发展，它是和东北农产品，特别是特产大豆的国际商品化休戚相关的。一方面是千千万万小生产者农民；另一方面是油坊、出口商等大批量粮食需求者。这就给粮栈这种行业以经营地位，并变得不可缺少。当时东北农产品交易达到这种程度：农民将剩余农产品全部出售给粮栈，而油坊、出口商所需粮食又完全依靠粮栈。粮栈则利用其地位，还常常兼营油坊、烧锅、磨房，并向农民放贷，既是交易机构，又成了与广大农民保持密切联系的金融组织。据统计，事变前东北共有粮栈2800多家，投资总额达3900余万元，多数是资本不足10000元的小粮栈②。

---

① 《满铁调查月报》，第16卷，第9期，第162页。

②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最近的满洲经济事情》，1937年，第80页。

投资多的大粮栈，许多都是隶属于东北三省的官银号，或者受官银号的资助。这些大粮栈以及与它们有着营业关系的更多的小粮栈，经营着东北绝大部分的农产品交易。据统计，1930年，三省官银号粮栈经营的大豆交易达11.9万车（每车30吨），而当年东北大豆总产量为17.5万车。① 但在事变后，日本侵略者夺取三省的官银号，设立伪中央银行时，全部撤销了这些大粮栈。剩下的众多小粮栈，也因为事变后大量民族资本抽逃关内，经营上也陷入困境。特别是后来日伪当局又采取各种措施，进行遏制和夹击，使粮栈更加无地容身。粮栈的重要营业之一是向农民放贷。可日伪当局为了切断农民同粮栈的联系，设立伪金融机构金融合作社，取而代之。金融合作社实质是以地主富农为对象的，与贫农、佃户并无关系，但在排挤和限制民族资本粮栈的活动上，不能不说是个祸害。日伪当局排挤粮栈的另一个办法，是利用高利贷性质的当铺。当铺本是贫苦百姓以仅有的衣物等作抵押进行借贷的场所。而日伪当局却通过当铺既盘剥广大城乡人民，又排挤民族资本金融业，达到一箭双雕的目的。据统计，1934年末，东北共有当铺445家，总放贷额达1350余万元，其中伪满中央银行系统的大兴公司官营当铺竟有115家，占当铺总数的25.8%，而放贷额达645万余元，占当铺放贷总额的47.7%，将近一半。② 日伪当局排挤、打击粮栈还有一个办法，这就是迫使农民实行所谓共同销售农产品。这种办法带有迫使农民在农产品上市时交纳粮税的目的，受到广大农民的抵制而归于失败，但它也反映了日伪当局扼杀粮栈的良苦用心。哈尔滨、绥化、海伦、克山等地原有粮

① 《满铁调查月报》，第16卷，第8期，第9页。

②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特产与当铺》，1935年，第43～44页。

栈79家，到1934年剩下41家。① 其中哈尔滨倒闭的大粮栈，都是拥有资本数万元的粮栈。从事变到1934年，吉林市也有23家粮栈倒闭。②

民族资本金融业，除普通商业银行外，更多的是从事货币兑换、汇兑和对商业、手工业等进行小额信贷的钱庄。钱庄赖以存在的条件之一，是多种货币同时流通；其营业的主要对象是中小工商业者和广大城乡群众。事变后，由于货币强行统一、农业危机、战争动乱和民族工商业衰落等原因，其可能活动的余地大大缩小。致命打击的因素，还是日伪的金融政策。伪满中央银行成立后，伪满为对金融货币实行全面统制，一再对其它金融机构，以“整顿”之名进行摧残。1933年11月公布《银行法》，开始对钱庄进行强制“整顿”。首先是勒令一切钱庄在1934年6月以前都必须登记，经批准发给营业执照后，才准许继续营业。结果169家登记行庄，只有88家得到执照。其中有22家总行设在关内（中国银行12家，交通银行8家，其他2家）。日伪当局为了割断东北与关内的金融联系，强令中、交两行的支行不与关内总行来往，并在长春设立两行的两个总管理处，严格进行控制。继而，被批准的88家行庄在资本构成和资本额上又受到限制，即要求一年内都必须改组为股份制，不得独资经营；资本不足10万元，实缴不足50%者，也不准经营。于是又有27家行庄被淘汰。对新设私人银行，要求发起人和负责人，必须拥有确实财产和信用，并限定最低资本额，大城市为40万元，中等城市为30万元，县城为20万元，其它为10万元。从而导致了1935年各地民族资本行庄纷纷倒闭的

① 《满洲经济综观》，1936年，第19页。

② 池田和夫：《吉林特产概况》，满铁吉林事务所，第32页。

凄凉局面，许多钱庄不得不转营当铺，或者干脆解散。

农业危机与日本移民

我国东北拥有3000万公顷以上的耕地，和占居民80％以上的农业人口，是举世闻名的谷仓之一。事变前，在相当一段时间内，由于广大农民的艰苦开发，出现了单位面积产量稳定和耕地面积、农产品产量迅速增长的局面。1924至1930年，耕地面积从814.8万公顷，增加到1338.7万公顷；主要谷物收获量从1446万吨，增加到1870万吨；主要谷物单位面积产量保持在1300～1400公斤的水平。① 然而，如上表所示，事变后耕地面积、产量和单

1930～1936年东北农业生产状况表

年度	耕地面积	产量	每公顷收获量
	千公顷	千吨	公斤
1930	13387	18865	1409
1931	13733	18457	1344
1932	12664	15395	1215
1933	13241	16846	1272
1934	11897	13431	1129
1935	12415	15356	1237
1936	13058	16274	1246

资料来源：满铁《农产物收获量预计调查》，有关年度。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经济统计图表》，1934年，第25、30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位面积产量都明显下降。大豆的生产情况更为严重。如以1931年为基期，到1934年的农业生产最低点，全部耕地面积下降到86.6%，大豆播种面积则下降到77.9%；农产品总产量下降到72.7%，大豆则下降到68.8%。①经过1934年的最低点后，其它作物的生产都略有恢复，唯有大豆生产，依然萎靡，甚至还在下降。

农业生产的危机，给广大农民带来很大灾难。拥有土地二、三十垧的中流农民，生产、生活都发生困难。大量的贫农更不得不弃离土地，沦为难民。据调查，1934年，仅伪奉天、安东、吉林三省即有难民118万多人，难民占全县人口30%以上的县就有：清原、柳河、宽甸、通化、长白、磐石、舒兰等7县，其中舒兰县难民占全县人口的70.6%。②北满情况同样严重。1933年伪黑龙江省难民即达33.2万多人。③由于严重缺粮，吉林省农民直到1936年还在大批卖杀耕牛，并已卖杀大半。④广大贫苦农民“彷徨在死亡线上，吃虫食草，卖儿卖女，景象极为悲惨”。⑤日伪报纸都连声哀叹东北真是“饥饿地狱”。⑥当时只有以盘剥群众为业的高利贷最为得意，当铺生意也非常兴隆。一项报告声称：“热河的当铺，门庭若市，从早到晚从不间断，一日达千笔以上，每笔当一元者都算好的，许多都是当二、三角钱，仅仅为了当二、三角钱而不惜长途跋涉，不能不令人感到惊异。”⑦据推

① 满铁经调会：《满洲农产物收获预计量调查》，有关年度。
② 满铁铁路总局文书课：《奉天、安东、吉林三省农民疲弊状况》，总局资料（二）第115号，第2～4页。
③ 满铁经调会：《满洲农作物改良增进方策》（大豆），第343页。
④ 《满洲日日新闻》，1935年3月12日。
⑤ 朝鲜银行京城调查课：《事变后的满洲经济及其将来》，1935年，第18页。
⑥ 《满洲日报》，1935年7月30日。
⑦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满洲特产与当铺》，1935年，第44页。

抗日战争图书信息藏书 www.krzzjn.com

算，当时东北农民各种负债总额已达6亿元。①20年后，有人回忆当时的情景时还说："三年不能恢复生产"。②

农业危机的产生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由于东北农业产品国际商品化程度很高，反过来它遭受世界经济危机的惩罚也最重。如以1921至1923年的月平均数为100，1931年大连农产品批发价格指数则为：大豆49.8，高粱57.2，谷子65.9。③大豆价格下跌最大。当时东北大豆总产量的80%以上出口；大豆出口量占农产品出口总量的80%；大豆出口额占东北各种商品出口总额的70%。因此，大豆出口危机的影响是极其严重而深远的。其次，1932年夏北满的特大洪水，和1934年气候反常所造成的低温、多雨、江河泛滥和虫灾蔓延等等，也加重了农业危机。但是，使农民危机难罢、处境惟艰的根本原因是日本帝国主义的武装侵略，和随之而至的残酷殖民统治。事变后，日本侵略者为杀伐中国人民的抗日斗争和准备扩大侵略战争，构筑了大量军事设施，上万公里铁路、公路，和10多万公里铺设在农村的所谓"警备道路网"。④如此庞大的工程，几乎全部是靠征发农民车马、劳力，突击完成的。甚至铺路用的砂石和材料全都由群众自备。完工的铁路交通设施，还强迫农民保护和守卫。至1937年，全东北约四分之一的农民，被强行编入4000多个所谓铁路爱护村。⑤铁路两侧500米，公路、道路200米以内，不准种植高棵

---

① 《满铁调查月报》，1935年7月号，第77页。
② 《黑龙江日报》，1957年8月15日。
③ 《满洲经济年报》，1935年，第289页。
④ 《满洲国警察史》，上，第389～390页载，到1938年共修筑"警备道路网"15.2万公里。
⑤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农事合作社关系资料》，产业部资料（17），第34页。

作物，否则强行铲除毁掉。① 危害更为惨重的是日伪军警连年不断的“讨伐”，姑且不说日伪军警烧杀抢掠给人民造成的涂炭，只说配合“讨伐”所实行的归屯并户，给农民带来的灾难就相当严重了。到1936年，全东北已建立“集团部落”4000多个，迫使40多万户农民弃离家园和土地。黑龙江省汤原县四合村拥有耕地2160垧，农民120余户，1936年11月日伪军将其全部烧毁，夷为无人区，将人民驱至“集团部落”。

保存封建土地制度，依靠封建势力，是日本帝国主义对我国进行殖民侵略与掠夺的一贯政策。伪满政权出笼后，先后设立了土地局、土地制度调查委员会和地籍整理局。但是，日伪进行土地调查与整理的目的，是为了便于征税，和使日本人的各种形式侵占的土地合法化②，绝非是要改变原有土地制度。1936年伪满实业部临时产业调查局对北满681户，中满401户，南满569户调查的结果表明：耕地的57.1～85.5%属于同租佃有关的农户所有，其中地主所有占39.7～67.5%，佃农所有只占17～25.7%，如再加上荒地，土地占有的悬殊情况更为严重；耕地面积的分配情况是：地主与佃农的对比是：北满是22.4比62.8，中满是12比73.6，南满是15.3比41.1。③ 这也就是说，土地的大半是出租土地，耕地的大半是带租佃关系的土地；一方面是数量极少但占有大部分土地的地主，另一方面是为数众多的无地少地的弱小佃

① 因抗日武装逐步集中于特定地区，1937年2月22日伪民政部、蒙政部、实业部联合通知，以后禁种范围基本限于“国道”，但铁路依旧。

② 事变前，日本除通过不平等条约侵占土地，和由满铁、东亚劝业会社以“附属地”和“中日合办”为名霸占、窃取土地外，日本团体与个人以“商租”名义盗取的土地达12万笔。1936年9月21日伪满公布《商租整理法》确认了其土地权。

③ 伪满产业部大臣官房资料科：《满洲租佃关系》，产业部资料（40之1），第6～7页。

农。再从最能反映租佃关系性质的地租来看，实物地租占80%以上，它与资本主义地租完全采取价值形态，即货币地租形态是根本不同的；地租率也远远超过资本主义地租，也就是不像资本主义地租那样，按总收益扣除包括平均利润在内的各种费用的余额决定地租。无论是占优势的实物地租，还是为数不多的货币地租都是如此。高额地租，必然在很大程度上侵占农民的生产费用和自家劳动所得，使佃农的生活和经营陷入很大困难。在这种土地制度下，农民，不管是自耕农或佃农，在生产和经营上，必定是分散的小农经济占优势地位，和耕作技术极端落后，不要说扩大再生产，简单再生产都难以维持。

日本帝国主义不但维护固有的封建土地制度，而且倒行逆施，实行一整套有利于地主、富农，打击佃农和小自耕农的政策。首先是农村租税政策。伪满农村租税分为国税、地方税(即县税)和摊派三类。后两种重于前者，尤其各种摊派最重。一般“国税地主负担，地方税和摊派一般由地主、佃户分担，地主全额负担而佃户无任何负担的情况，极为罕见。”①据当时调查，农民的租税、摊派占其总收入的8.5～20%。在现金收入中，各阶层的捐税负担的比重是不同的：地主19.8，自耕农52.2，自耕农兼佃农30.9，小土地所有者兼佃农36.6，佃农33.1，雇农8.5。②可见，除地主和农业雇工外，佃农和自耕农的货币捐税负担都很沉重。原因是地方税和各种摊派都落到众多弱小的农民身上，捐税都由甲长、牌长征收，农民难以逃税或滞缴。农民的负担，不只是直接税，占伪满捐税收入90%的盐税、出产粮食税、关税等间

① 日满农政研究会新京事务局：《满洲农业要览》，1940年，第962页。

② 野间清：《满洲——农村的农民租税负担》。《满铁调查月报》，第14卷，第10期，第24～25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接税，最后也都转嫁到占人口大多数的农民身上。伪满中央银行也向农村发放极其有限的贷款，但这有限的贷款，也以地主富农为对象。因为贷款的担保条件是土地。而且，这种贷款逐年减少，1935年完全停止。代之而起的金融合作社，对象同样是农民的上层。根据1934年9月17日公布的《金融合作社法》，参加合作社者需要出资。因此，到1936年，参加者只占合作社区域内农户的2.37%。[①] 合作社的贷款，分为短期和长期两种。贷款条件是：无担保者限额200元；有担保者限额500元。实际上，到1936年为止，99%都是有担保的贷款。它和普通银行的严格担保要求，别无二致。

日本帝国主义的移民政策，也是破坏东北农业生产，危害农民生活的重要因素。早在日俄战争刚过，日本帝国主义殖民政策制定者儿玉源太郎和后藤新平，在策划设立满铁的时候，就曾公然鼓吹向我国东北移民100万人。此后亦曾采取若干步骤。但是，日本大批移民狂潮的到来，是始于“九一八”事变。沉渣泛起，事变后，诸如杀害张作霖的凶手、关东军的东宫铁男，日本皇道精神和农本主义的鼓吹者加藤完治，农林省次官石黑忠笃，殖民主义御用学者桥本传左卫门、那须浩等等，都起而煽动向我国东北移民。1932年8月30日，日本第63届国会竟正式做出决议：第一次向伪满移民500户。于是，在日本陆军省和在乡军人会的参与下，拓务省将日本的东北6县及新泻、长野、茨城、栃木、群马等5县作为募集地，从在乡军人中选拔移民。根据关东军东宫大尉和吉林伪军司令官于琛澂的协定，第一次移民的现地名称是“吉林屯垦第一大队”。日本移民每人持步枪一支；全队还配备迫击炮2门、机关枪3挺。他们于1932年10月14日到达佳木斯

① 《满洲经济十年史》，伪满洲国通信社，第463页。

后，1933年2月11日，又由熊吉大尉指挥的步兵中队和机关枪队掩护，一面与抗日军作战，一面侵入桦川县永丰镇。从此到1936年6月，共进行5次移民，将2785户、7000余人移入桦川、依兰、绥棱密山等县。① 这批移民是“试验性”的武装移民，主要目的是参与军事侵略和武力镇压。

日本武装移民概况表

(1938.4.30)

次别	移入地	团员数	人口数	耕地
				反
第1次	三江省桦川县永丰镇	291	1131	20355
第2次	三江省依兰县七虎力	327	1188	19320
第3次	滨江省绥棱县北大沟	202	614	20313
第4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城子河	255	535	15606
第4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哈达河	172	447	10579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永安屯	282	620	7714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朝阳屯	266	588	11324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黑台	201	497	8274
第5次	牡丹江省密山县黑台	290	472	9841

注：第一次移入地永丰村，日本移民村称为弥荣村；第二次之七虎力，日本移民村称为千振村；第三次之北大沟，日本移民村称为瑞穗村。
每反为991平方米。
资料来源：满铁调查部《满洲农业移民概说》1938年4月附表。

5次武装移民是日本官办移民，亦称集团移民。此外还有由民

① 满铁调查部：《满洲农业移民概说》，1938年，第12页。到1938年4月，这5次移民现有户数为2268户，7092人。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jn.com

间团体组织的所谓集合移民，亦称自由移民。如：由失业者构成的天照园移民、由天理教主办的青年宗教开拓团天理村移民、镜泊学园移民等。以警护铁路为目的的铁路自警村移民，到1937年已有13个村，201户，470余人。

为了日本移民，中国农民的土地大片大片地被剥夺了。关东军鼓吹实行的“新国家主义土地制度”，实质就是强权夺取土地。日本侵略者不仅夺占了大面积的官公土地和原东北军政要员、抗日将领的所谓“逆产”，而且以收买不在地主土地之名，强行剥夺了大量普通农民的耕地。1933年3月，第1次武装移民侵入桦川县永丰镇时，还没有准备好土地。于是，日本侵略者掀起一场大规模的圈占土地运动，地域涉及依兰、桦川、勃利、密山、宝清、虎山等6县。① 当时，移民侵略活动由关东军直接进行。在三江平原“收买”土地被当作军事秘密，由第十师团长广濑寿助亲自指挥，第六十三联队长饭冢朝吉直接进行。关东军“收买”班竟命令农民带着地照到村公所，由师团经理部员强行收缴地照，宣布不论荒地、熟地每垧一律1元。② 农民如有拒绝，即施以高压。甚至命令日兵跑到农民家里用枪托捣墙毁炕，搜找地照。当时，关东军还正在依兰一带继续围剿抗日武装，并强行收缴民间武器，再加上缴照占地，结果终于在1934年3月激起了武装抗暴的土龙山事件，土地“收买”班长饭冢大佐等被活活击毙。

---

① 据档案载：6县共有可耕地2828474垧，日军计划圈占1652452垧，占可耕地的57.5%。

② 第十师团所进行的土地“收买”，分2班，其中有东亚劝业会社人员参加。第一班班长饭冢大佐，活动于佳木斯、富锦一带；第二班班长松田大佐，活动于密山一带。关于当时的地价水平，据档案载：三江一带，上等熟地120余元，中等80余元，下等50余元，上等荒地60余元，中等荒地40余元。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lib.com

这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移民侵略无疑是当头棒喝。但是，移民侵略并未因此而停止。只是伪满洲国政府被推到第一线。伪民政部特设立开拓科，后又扩大为拓政司。土地“收买”由东亚劝业会社进行，到1936年已“收买”了上百万公顷的土地。为管理这些土地，1935年12月还设立了满洲拓植会社。关于土地“收买”办法，土龙山事件后即改为实行更加毒辣的“买田制度”。日伪先以“收买”名义向农民收买土地，使农民私有地变成移民会社的“官有地”，但在日本移民入侵前仍由原土地所有者使用；日本移民入侵后，退出土地的农民在同一县内可以买到相当于原来面积的土地。在推行这种办法时，日伪先用金钱贿买当地大地主和村屯长，然后利用警察的暴力压价收照。

殖民主义财政

伪满洲国是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和对华、对苏扩大军事侵略的基地。这体现在经济上，也体现在财政上。如下表所示，军费和警察费始终在伪满各项财政开支中独占鳌头，达财政总支出的1／3以上；其它方面开支，特别是文教开支，微不足道。地方财政也体现了这一特点。到1936年，伪满地方行政组织有：14省、126县、2特别市、3普通市、30旗。省一级虽系地方行政组织，但因省税被取消，省费由伪国库开支，再无省级地方财政可言。具有典型意义的地方财政.是162县的县财政。以1936年为例，警察费占40％，公署行政费占26％.教育费和土木建筑费分别占15％和4％。观察伪满的财政，不能把视野局限于伪满各级政权部门。日本在伪满还直接设有军政机关，它们的财政收支虽与伪满财政无关，但却参加全伪满洲国的财经大循环。“满洲事件

各项财政支出所占比重表

（1931～1936）

年度	军事警察费	行政费	产业土木	文化	其它	总计
1931	45	12			43	100
1932	39	34	2	1	24	100
1933	38	29	6	2	25	100
1934	38	29	14	3	16	100
1935	38	29	15	5	13	100
1936	42	27	14	2	15	100

资料来源：满铁产业部《满洲经济综观》，1937年，第364～365页。

费”是日本在满陆海军支出和日本其它部门参与“九一八”事变及屠杀镇压的财政支出，此项支出，到1935年即高达8.8亿元，几乎相当于伪满同期财政预算规模。其次是关东局财政，其预算规模约为伪满“国费”和地方费总额的1／10。再就是满铁附属地财政，包括满铁支付的补助金，以1934年为例，其岁出额为520多万元。

伪满财政收入主要来源是捐税。而捐税体系，由“国税”和“地方税”两大类构成。“国税”征收机关是税务监督署、税捐局和税关；“地方税”征收机关是县财务局和村公所等。“国税”又分为“内国税”和关税。以1936年的预算为例，“内国税”中收益税占40%。收益税又分一般收益税和特殊收益税。前者有田赋、营业税；后者有出产税、矿业税和牲畜税。两种收益税中，以田赋、营业税和出产税为主。田赋，是按土地等级向地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主征收的，各省税率不一。营业税，是向法人营业者和非法人营业者征收的，易于向消费者转嫁。出产税中，粮食税最重要，主要对商品粮征税，它是小生产者农民负担的主要税种。“内国税”中的消费税，在伪满前半期始终高于出产税，约占“内国税”的60%左右。其主要税种，如盐税、酒税、烟税、统税等，自然都由消费者承担。在“国税”中占压倒优势的是关税。1932至1936年占税收的34～44%。在关税中又以进口税占压倒优势。这是事变后日本商品大量向东北倾销和垄断东北商品市场的结果。输出税所占比重越来越小。尽管如此，90%的输出税是对农产品及其加工品的课税，因而是对小生产者农民的粮食出产税的重复课征。

地方税包括县市县、村税和旗税。地方税体系由营业附加税、地捐、房捐、杂捐、户别捐构成。5种捐税中，地税居首。杂捐是对车、船、捕渔、不动产取得、土地增殖、屠宰、游览等课税。村税从1936年起大体形成体系，有地亩、房捐、户别捐、商捐和各种摊派。尤以地亩摊派为最重。30个旗的旗税，到1936年尚未形成体系。1934年，伪兴安省各旗和省外各旗所征税种，有18种以上。

捐税，按课征对象又有直接税和间接税之分。直接税是对纳税人的收入和财产课税，无法转嫁；间接税是以日用品或劳动价格为对象的征税，由商品的生产者或贩卖者缴纳，最后以提高价格等方法将税负转嫁给消费者。1932至1936年，直接税占11～15%；间接税和准间接税占84～89%。① 当然在间接税中最重要的税种还是关税，它始终占“国税”的50%以上。这种巨额税负最

① 满洲中央银行调查课：《调查汇报》，1940年1月，第1辑，第171页。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g.com

后都转嫁给了广大农民，因为无论作为进口商品的消费者，还是出口商品的生产者都是农民。

日趋深化的经济从属性

伪满经济的各个领域，总的发展趋势是对日从属化、附庸化和殖民地化，这不仅反映在各种经济势力的对比和产业结构等方面，而且也体现在经济体制上。

1932年1月6日板垣征四郎专程赴东京与陆军、海军以及外务省炮制，1932年3月12日又被日本内阁通过的《中国问题处理方针要纲》，明确要求“彻底改善满洲经济结构”，“使帝国与该地成为共同的经济体系”。从此以后，伪满实行的经济政策，便成了日本统治集团决策的重要组成部分。首先日本内阁特别设立了受内阁总理大臣监督的由内阁书记长牵头的“对满蒙实行策审议会”，它专门负责起草、审议包括经济政策在内的伪满各项施策。1932年9月30日，审议会还决定设立日满产业统制委员会，它也直接受内阁总理大臣监督，由资源局长官掌管。该委员会审议的所谓“日满产业统制事项”，重要者附议后向内阁提出，非重要者直接交给各主管机关执行。如前所述，1933年3月1日，日本指使伪满政府公布了《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它正式发表了伪满所实行的经济统制政策。一年后，日本内阁于1934年3月30日通过了《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它又赤裸裸地道出了日本统制伪满经济的总方针和各项政策，是迫使伪满经济彻底从属化、附庸化、殖民地化的基本纲领。

“要纲”提出，把“日满经济”“作为一个组织体”“合理融合”。“实行适应适地主义”，“确立平时和非常时之日满两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国组织性经济”，也就是要求把伪满经济变成日本经济的组成部分。为达此目的，“要纲”规定“满洲的交通、通讯及其它事业制约帝国国防者，置于帝国的实权之下，适当统制。”至于统制方法，包括行政和资本两种统制。当时日本把伪满的交通通讯、铁钢、轻金属、石油、代用液体燃料、汽车、兵器、铝等非铁矿业、煤炭、硫氨、碱、采金、电力、采木等14种产业置于最重要地位，要求由“在满洲该种事业中处于支配地位的特殊会社经营”，直接受日本政府的特别保护与监督。日本在这方面是舍名取实的，新设立的特殊会社不妨是伪满的法人。伪满政府已经这样做了。如前所述，除老牌特殊会社满铁和伪满洲国成立后新设立的满洲电信电话会社之外，垄断上述各种重要产业的伪满法人特殊会社已成批设立。问题是还有其他行业和部门。如盐、纸浆、棉花、绵羊、面粉、油脂、麻等，这些虽非制约“国防”，但系日本经济的缺口和急需，因而要求对这些产业也进行“适当的行政乃至资本的统制措施”，使之按日本的经济需要发展。相反，如纤维、种稻、养蚕、渔业等，因与日本同产业发展发生竞争，“要纲”明确要求采取“行政统制措施”，予以限制。此外，为便于日本产品进入东北市场和从东北获取原料，“要纲”竟公然要求“关于满洲国的进口税，特别与适宜在我国（日本）维持和发展产业有关者，考虑对该国的财政影响，尽速予以适当调整。为此，必要时对于无碍于日满贸易的品种，无妨提高其进口税。满洲国出口税，在该国财政许可范围内，尽快废除。”日本一方面妄图最大限度地利用伪满的资源与经济力量；另一方面却又绞尽脑汁竭力排除伪满经济发展给日本经济带来任何一点不利，即使是与所谓“国防”有关的由特殊会社垄断经营的重要产业也是如此。例如，对于钢铁业就要求“与我国（日本）同业密切联系和

协调”。① 因为，伪满生产的生铁和钢坯都是日本需要的，但钢材，特别是薄板却与日本同行争嘴，以致伪满钢铁业安排几万吨的生产计划，都引起日本钢铁业界的吵闹。

日本急迫地迫使伪满经济彻底附庸化，与当时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不无关系。进入30年代，随着帝国主义列强军备竞赛的白热化，国际经济集团纷纷建立。勃勃野心的日本帝国主义同其他国际经济集团抗衡，也只有把伪满洲国纳为自己经济力量的一部分；同时，好歹打出个“日满经济圈”或“日满经济集团”的破旗，也好设法跻身于世界经济争夺战的潮流之中。因此，1935年7月15日，随着日本在满殖民机构的统一、伪满行政机构的调整，和伪满“经济统制中枢”关东军特务部撤销，日伪宣告成立了日满共同经济委员会。它虽然是个咨询性机构，但也反映了日本帝国主义从公开的组织上使伪满“融合”于自己而做的努力。从消极方面说，日本急切建立伪满从属化的公开体制，也是为了防止与抗衡其它国家染指伪满经济，以确保对伪满经济的独霸地位。②

根据1935年7月日满之间签署的《日满经济共同委员会设置协定》，该委员会设在伪满首都，主要应“两国”要求，就“两国经济联系上的重要事项”和“日满合办特殊会社业务监督上的重要事项”提出咨询。凡属咨询事项，未经委员会提出意见不得办理。而且，委员会也可以就“两国经济的合理融合”提出建议。但从委员会的构成——伪满方面是外交、实业、财政三大臣和伪国务院总务厅长；日本方面则是关东军参谋长、日本驻满大使

① 1934年8月30日日本阁议决定《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日〕《现代史资料·7·满洲事变》，みすず书房，第593～597页。

② 1935年11月21日片仓衷在日满实业协会第三次大会上曾称：成立日满经济共同委员会的目的之一，就是一旦第三国承认伪满洲国时，使之明白日满经济具有特殊关系。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馆首席参事官、关东局总长和日本政府特别任命者——来看，所谓“日满共同”无非是名义。伪满代表汉奸三大臣是彻头彻尾的傀儡，共同委员会实际是日本侵略者以“两国”之名控制伪满经济的公开机关。

到日满经济共同委员会成立时，日本非但完全霸占了东北经济设施与资源，而且用种种手段破除了原来中国行之于东北经济的法令与体制，代之以一整套的日本式的或有利于日本经济的体制，从而把伪满经济从中国经济的有机整体中分割出来，使之与日本经济“一体化”，彻底沦为日本经济附庸。

首先，在铁路交通方面，上述《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明确要求“进一步致力于铁路和船舶运费的修改”。实际上，满铁于1933年3月在“委托经营”名义下取得所谓“国有铁路”的垄断经营权后，5月就统一了原来各铁路局实行的货物运费规定和货物等级，之后又实行特定运费。1935年8月，日伪从苏联手中购买中东铁路之后，由于北满特区的撤销，获得全东北铁路交通垄断经营权的满铁，于1935年12月28日宣布全满实行铁路运费改革，统一原来的三地区运费率①；实行远距离递减制度；设立内地开发特定运费；统一“社线”、“国线”货物运费规则和货物等级。凡此种种，就为日本的商品、资本输入和运出资源扫清了道路，畅通无阻，获得优惠。难怪当时的日本方面资料评价说：它对“日满结合具有划时期的意义”，“为促进日满经济集团做出大贡献”。

其次，在金融方面，伪满中央银行成立后，以伪币收兑了原

① 1935年5月运费改革时，按京图线、奉山线、滨北线和其他各线，实行四地区运费率，1934年9月，滨北线与其它各线划一开始实行三地区运费率。

来东北各地流通的各种通货，并使银本位的不兑换伪币与金本位的日元等价，成为日元的附庸，将伪满金融纳入日元领域。原来东北四省通货制度比较复杂，中外银行、银号同时发行货币，许多机关、团体、银炉、大商号自由发行私帖。仅“四行号”发行的货币就有15个币种，136个券种。伪满中央银行成立后，按伪满政府公布的《货币法》，强行收缴旧币，代以伪币。原“四行号”发行的货币由伪满中央银行直接收缴，其它各种特殊货币，如“过炉银”“镇平银”等，由发行机关自行清理。这种强行统一货币的过程，实际上是一场强权金融掠夺。日伪把原有货币比价压得过低，制造“四行号”亏损，以发行“补偿公债”，迫使人民负担；停止以金银为基础的特殊货币流通，趁机捞取大量金银。可是，用伪币统一币制后，日本正金银行和朝鲜银行发行的钞票和金票，依旧如初，照常流通。伪币是不兑现的银本位，发行后，针对群众的抵制，采取了抛售部分现银、开放上海汇兑等一些应急措施后，才勉强使伪币同银元保持等价。但是，到1934年美国实行白银政策，提高银价之后，银价暴涨，日元剧跌。结果，农产品价格跌落，金融市场受到冲击，伪币与日元的兑价也变化莫测，难以控制。于是，日本采取措施，通过压缩日元与伪币的差价，使伪币逐步接近日元。1935年4月，进而决定使伪币脱离银本位，实行管理通货制度。1935年8月26日又宣布伪币与日元等价，从9月1日起实行。为稳定伪币，保持伪币与日元的等价，1935年11月，日本内阁特别做出决议，要求日伪双方都要加强外汇管理，准备停止发行正金、鲜银的钞票。当天，日本和伪满又同时发表声明，强调以伪币统一伪满货币。实际上，伪币放弃银本位，实行管理通货制度，与日元等价，是使伪币完全沦为日元附庸，受日元所左右。所以，统一伪满货币的实质是日元而非伪

币。这当然大大便利了日本对伪满金融垄断和资本、商品输出。

最后，在投资方面，先是伪满在推行经济统制政策和确立特殊会社体制的过程中，执行由日本资本控制伪满经济的方针；继而1934年8月17日伪满又公布了关于公司资本的敕令，允许直接使用日元在伪满内设立会社；加以从1935年9月1日又实行日元与伪币的等价，为日本向伪满输出资本提供了便利。据统计，事变至1936年，日本对满投资总额达11亿元，加上事变前的投资，共达28亿元以上。巨额投资，有的是对伪满政府的贷款，以建立殖民统治；有的投入铁路交通建设，为日本的资本、商品输出，掠夺资源，和进行武力镇压以及准备扩大侵略战争提供便利；有的投入特殊会社，垄断伪满各种重要产业；此外也还有的向工矿农商各业投资，向各个领域广泛渗透，从而形成了日本帝国主义全面控制伪满经济的资本体制。

对外贸易是一面镜子，它会映照出经济生活的全貌。伪满经济彻底附庸化和殖民地化的情景，再清楚不过地显现在它的进出口的演化上。事变前，大豆三品（即大豆、豆油、豆饼）等农产品在东北的输出中占主导地位；同时由于东北乃系农业社会，经济落后，购买力低下，进口较少，对外贸易始终是顺差。事变后，对外贸易不但处于下降趋势和停滞状态，而且很快转为连续的逆差。固然，这与当时的世界经济危机有关，但是，主要还是日本帝国主义武装占领和殖民统治与掠夺的结果。

由下表可以看到，从1932年起，贸易总额开始下降，直到1935年也未能恢复到1931年的水平，而且从1933年起便连续出现入超。输出与输入正好背道而驰。对外贸易总额的下降主要是输出减少的结果，直到1936年仍较1931年相差甚远。相反，输入方面从1933年起急剧地持续地增长，1936年为1931年的1倍。诚

然，表中贸易总额中还包括关东州的输出入额。大连港的输入额中有的并非是伪满的输入，而大连港的输出额中也包含着关东州的产品。但即使将这两部分扣除，伪满对外贸易总趋势依然如故。按伪满的纯贸易额计算，1935年的入超额也是1亿元以上。

伪满对外贸易额比较表

（1931～1936）

单位：亿元

	贸易总额	指数	输出额	指数	输入额	指数	入出超
1931	10.8	100	7.3	100	3.4	100	(+)3.9
1932	9.5	87	6.1	83	3.3	98	(+)2.8
1933	9.6	88	4.4	60	5.1	151	(－)0.6
1934	10.4	95	4.4	60	5.9	173	(－)1.4
1935	10.2	94	4.2	56	6.0	176	(－)1.8
1936	12.8	118	5.9	80	6.9	202	(－)0.9

资料来源：《满洲经济年报》，1937年，第141页。

1934年伪满进口额为5.9亿元，其中从亚洲进口额达5.1亿元，占86%。进口贸易不但集中于亚洲，而且集中于亚洲的日本。在伪满的输入贸易中，日本始终居首，而且比重连年提高。1932年占58.4%，1935年上升到75.4%。绝对额同期从1.9亿增长到4.5亿元。1932年9月日本侵略者指使伪满宣布对关内贸易课以进出口税，切断了东北与关内的传统的正常经济联系，日本商品独占了东北市场。

进口商品结构显示，生产资料进口的增长大大快于消费资料

抗日战争图书馆 藏书 www.krzjn.com

的增长。而造成生产资料需求热的因素有三：一是前面说过的“满洲事件费”，即日本帝国主义为占领东北和进行“讨伐”镇压所支出的巨额军费，据统计到1935年已达八九亿元，这巨额款项被用于修筑关东军司令部、大量兵营和军事设施；二是伪满的所谓“国费”，亦即伪满为建立傀儡政权而需要的开支，主要是修筑官舍的土木建筑费，据统计，到1936年其总额超过1亿元；三是满铁和民间资本对满投资额的大幅度增加，据统计，到1935年纯增额达7亿元以上。所有这一切，就造成了输入以建筑材料为中心，建筑材料又以日本产品为中心的局面。消费资料的进口，增长速度虽慢于生产资料，但亦呈逐年增长之势，而促成这种增长的因素，当然不是仍处在帝国主义与封建主义双重压迫之下根本谈不上购买力提高的占人口90%的农民，主要是：日本人侨居人口的急剧增加、军需扩大和中国民族工商业的衰落。此外，受到日本怂恿与保护的对华北大规模走私，也是重要因素。①

日本在伪满排挤中国商品和争夺中国商品市场的基本手段是运用关税。自伪满将中国关内商品当作外国产品而课以关税以来，中国商品和日本商品的竞争就不再是对等的竞争了。实行保护政策，不仅体现在1933年7月的第一次关税调整，也是1934年第二次关税调整的主要内容。总之，军事占领、关税保护和交通垄断等等，这一切都是任何资本主义国家进行商品倾销和垄断海外市场所不具备的条件。

伪满洲国建立以来，出口明显下降。以1931年的指数为100，1936年为80，最低谷是1935年，为56。伪满的出口虽也以亚洲为

① 以大连港为例，1933和1934年进口额的大约30%，即总额达1.1～1.2亿元的商品通过海路或陆路向华北走私。当时大连走私商船队拥有机帆船2000余艘，轮船若干艘。

主，但集中程度非如进口那样高。1932至1935年，对日本出口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从38%提高到了51%。日本的地位只是相对数量的提高，绝对数量也是下降的。对苏、德的输出明显减少；对英、美、荷的输出虽有增加，但数额极有限。从品种看，只有那些意义不大的落花生、大麻籽、苏子、硫氨等的出口有所增加；而且有决定意义的大豆三品、高粱、苞米、煤炭、生铁、柞蚕丝、棉纱等的出口均在减少，有的减少量达50%以上。尽管如此，伪满作为帝国主义原料供应地的地位并未改变。农产品、农产加工品和工业原料的出口，绝对量虽然减少，但是在出口总额中所占的比重，不但没有减少，反而提高。农产品的出口，1931至1936年，从48%提高到60%。而且，主要输出品日益集中于日本，到1935年，苏子、柞蚕丝、煤、页岩油、生铁、硫氨、盐、菱镁矿石、石蜡、滑石等，出口额的84～100%输往日本。另一方面，日本竟极力破坏东北对关内的商品供应。原来，东北大豆三品和煤炭等是大量供应华中和华南的，事变后这类供应几乎等于零。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